

# 关于峨眉山市 2024 年决算的报告

2025 年 11 月 13 日在峨眉山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上

峨眉山市人民政府常务副市长 曾明浩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现将峨眉山市 2024 年本级财政决算草案报告如下。

## 一、2024 年财政决算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我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40154 万元，为预算的 100.06%，增长 3.67%，其中：税收收入 106534 万元，下降 12.59%；非税收入 133620 万元，增长 21.73%；加上返还性收入 4054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681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425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68264 万元、上年结转 4449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000 万元、调入资金 3000 万元，收入总量为 487032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10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56%，下降 16.5%；加上上解支出 2881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6618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8218 万元，支出总量为 444279 万元。收

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结转资金 42753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与向市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量增加 3296 万元，主要是年终决算后上级补助收入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增加 3296 万元，主要是上解上级支出增加了 903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加 2393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4 年，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48090 万元，完成预算数的 94.04%，增长 7.63%，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807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51170 万元、上年结余 10522 万元，收入总量为 417861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845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79%，加上上解支出 293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20970 万元，支出总量为 408422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年终结余资金 9439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实现收支平衡。

与向市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收支总量未发生变化。支出决算主要情况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9662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8676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4253 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 年，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50000 万元，为预算的 100%；加上上年结余 1209 万元、上级补助 302 万元，收入

总量为 5151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7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49%；加上调出至一般公共预算 3000 万元，支出总量为 50000 万元。收入总量减去支出总量后，结余资金 1511 万元，实现收支平衡。

与向市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均未发生变化。支出决算情况是：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47000 万元。

## 二、重点支出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 （一）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出执行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现 331063 万元。主要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331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5%；国防支出 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8%；公共安全支出 160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76%；教育支出 465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4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7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4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68%；卫生健康支出 301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2%；城乡社区支出 216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81%；农林水支出 475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88%；交通运输支出 124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3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6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93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住房保障支出 135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69%；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23%；其他支出

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债务付息支出 131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 （二）上级补助收入安排使用情况

2024 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共收到上级补助收入 125120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4054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6812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4254 万元），加上上年上级补助结转 44494 万元，实际安排支出 126861 万元，年末结转 42753 万元。结转资金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 万元、国防支出 1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712 万元、教育支出 4358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9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3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0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855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69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812 万元、农林水支出 5355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3874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168 万元、商业服务业 2006 万元、金融支出 118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539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80 万元。

2024 年，我市政府性基金预算共收到上级补助收入 8079 万元，加上上年上级补助结转 5430 万元，共计 13509 万元，实际安排使用 7418 万元，年末结转 6091 万元。结转资金包括：城乡社区支出 1274 万元、农林水支出 891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33 万元、其他支出 1493 万元。

2024 年，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共收到上级补助收入 302 万元，加上上年结转上级补助资金 1209 万元，共计 1511 万元，年

未结余 1511 万元。

### （三）“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峨眉山市行政事业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247 万元，较上年减少 489 万元，下降 28.19%。减少的主要原因：按照过紧日子要求，各部门加强因公出国（境）和公务用车管理，规范公务接待活动，减少了相关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6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12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1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4 万元）；公务接待费 58 万元。

### （四）本级预备费使用情况

2024 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年初安排预备费 3600 万元，当年实际动用预备费 41 万元，用于应对突发的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结余 3559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五）超收收入安排情况

2024 年我市一般公共预算实际完成 240154 万元，超收 154 万元，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 （六）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规模和使用情况

2024 年初我市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7297 万元，加上当年超收收入 154 万元、按规定转入未使用的预备费 355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结余资金 14505 万元，减去当年动用的 6000 万元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4 年末我市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余额为 19515 万元。

### 三、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4年我市收到上级转贷的地方政府债券219434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178132万元，新增债券41302万元（专项债券35600万元，一般债券5702万元）。再融资债券全部用于偿还到期债务。新增债券安排使用41302万元，主要用于交通基础设施、农林水林、社会事业等领域。

2024年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务利息2743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利息13177万元，专项债务利息14253万元）。

截至2023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863254万元（其中：一般债务434816万元，专项债务428438万元），加上2024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减去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务以及上级财政部门依法收回部分我市核销核减等形成的限额空间，截至2024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104836万元（其中：一般债务457269万元，专项债务647567万元）。

截至2023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818662万元（其中：一般债务395962万元，专项债务422700万元），加上2024年收到上级转贷的地方政府债券219434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5702万元、新增专项债券35600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62562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115570万元），减去偿还到期地方政府债务8195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36180万元、专项债券45770万元），截至2024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956146万元（其中：一般债务428046万元，专项债务528100万元）。

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与向市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数相比未发生变化,低于核定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 四、落实市人大决议及重点工作情况

2024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人大监督和上级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市财政局坚持“植财源、保重点、强绩效、防风险”理念,深化财政改革,统筹财政资金,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积极防范化解财政风险,持续改善民生,保障全市财政平稳运行。

(一)加强征收组织,抓好财政收入。一是强化税收组织。深化财税合作,跟踪欠税企业收入情况,确保有清偿能力的欠税及时入库。开展印花税申报缴纳清理工作,确保应收尽收。二是挖掘非税增收潜力。扎实开展垃圾处理费征收工作,对2023年、2024年城镇垃圾处理费进行补充核定。开展非税收入欠缴清理,对全市非税收入欠缴情况进行全面摸排,分类制定追缴措施。三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加强政策研究,落实乐山市委“走上去、走出去”工作要求,2024年,争取到位上级补助收入133501万元,债务转贷收入146502万元。

(二)强化预算约束,加强支出管理。一是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管理“三公经费”。二是严格以收定支。严禁无预算、超预算支出,执行中根据工作需要确需增加开支的,优先通过单位预算调剂安排使用。三是积极统筹财

政资源。加大存量资金盘活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集中财力保障市委、市政府重点项目和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支出。

（三）聚焦民生热点，保障资金投入。一是大力支持教育事业发展。2024年，我市教育支出46545万元，同比增长3.33%，完成教育“只增不减”目标。二是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全年安排乡村振兴补助资金7501万元用于对口帮扶援助彝族自治县、易地扶贫搬迁贴息补助、乡村振兴项目建设以及扶持产业发展。三是积极推动卫生和民政事业发展。安排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基本公共卫生等资金7829万元，优抚对象补助等6829万元，低保、特困等困难群众救助资金10033万元。

（四）防范化解风险，守住安全底线。一是防范债务风险。严格按照要求落实偿债资金，确保到期政府债务逐笔得到化解，除通过再融资债券归还的还本资金外，2024年全年本级财政安排还本资金9018万元、付息资金27436万元。二是兜牢“三保”底线。实施“三保”预算编制事前审查全覆盖，2024年，“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预算安排均大于国省支出需求，执行中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切实兜牢“三保”底线。三是加强库款管理。每月监测库款运行水平，加强库款资金调度，兜牢最低库款保障底线。

（五）强化财会监督和绩效管理，保障资金安全。一是深入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聚焦违规出台财税优惠政策招商引资问题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资金使用管理问题整治，开展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监督检查。持续加强惠农资金“一卡通”管理，修订

完善“一卡通”预警机制。二是加强会计管理。加强全市 13 家代理记账机构行业监管，对设立情况及执业质量开展监督检查。三是强化政府采购监管。通过政府采购一体化与预算一体化的有效对接和数据交互，指导各预算单位、集采机构熟悉新系统软件操作，规范需求编制，加强对采购预算、执行、交易、支付的全流程日常监管。四是深化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全覆盖开展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组织对 5 个部门整体支出、11 个政策类支出、10 个专项类预算支出情况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 五、下一步工作打算

（一）强化收支管理。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税源监测，全力盘活自然资源国有资产，加大对资产资源收入培育和征管，抓好土地出让和资产处置，依法依规加强税收和非税收入组织。强化项目包装，加大向上汇报力度，争取更多资金和项目。严控一般性支出，大力压减低效无效支出，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保障重点支出。

（二）兜牢民生保障。统筹各类资金扎实办好民生实事。支持稳岗就业，落实各项财政补助、金融扶持就业政策。健全教育投入“两个只增不减”动态监管和督导考核机制，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支持实施积极生育政策，开展普惠托育服务专项行动。保障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应急救援等防灾减灾能力建设。

（三）加强财会监督和预算绩效管理。推动各部门牢固树立“管资金必须管绩效和监督，管项目必须管绩效和监督，管政策必

须管绩效和监督”理念，全面提升绩效管理和财会监督效能，不断加强部门内控、财务、资产、政府采购、非税收入等监督检查。

（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牢牢守住债务风险底线、基层“三保”防线和财经纪律红线。围绕“三保”支出、库款保障等核心指标，加强财政运行风险评估，及时排查处置风险隐患。加强“三保”执行监测和预警处置，定期分析研究，确保不出问题。持续加强库款运行监测，严控新增暂付款。严肃财经纪律，强化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巡视巡察、审计、财会监督发现问题整改。